

# 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5000 套新型铝合金门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5 月 18 日，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召开了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5000 套新型铝合金门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山东蔚海蓝天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并特邀 2 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对了项目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研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拟选址于聊城市东昌府区嘉明经济开发区嘉明路 25 号九鼎市场院内 5 号车间，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新建年产 45000 套新型铝合金门窗项目》，项目占地面积约为 1000m<sup>2</sup>，本项目主要从事铝合金门窗的生产，年生产新型铝合金门窗约 4.5 万套。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办理了环评手续，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取得了聊城市东昌府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批复，东昌环审[2021]105 号（2021.12.30）。

2022 年 4 月，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接受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5000 套新型铝合金门窗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我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对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调试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6 日。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接受委托后，组织人员到项目建设所在地进行了现场踏勘，收集了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在和技术人员进行反复现场交流的基础上进行了初步工程分析，制定了监测方案，于 2022.4.8-2022.4.9 进行了检测，我公司（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在此基础上完成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20 万元，环保投资 6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5000 套新型铝合金门窗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与环评相比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不外排。依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发布的环办[2015]52 号文，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防治措施等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相同，不属于重大变更。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本项目能够达到验收条件。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铝合金门框条切割产生的切割烟尘，涂胶、补胶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项目涂胶、补胶工序上方分别设置集气罩，涂胶、补胶工序废气收集后引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切割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铝型材切割锯、玻璃切割机、铝条折弯机、螺杆式空压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设备均配置减震底座，并定期对设备进行维修，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对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下脚料（废铝合金、废玻璃）、废包装材料、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胶桶、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下脚料（废铝合金、废玻璃）、废包装材料、废过滤棉料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日产日清。

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胶桶、废润滑油均属于危险废物，此三项废物目前尚未产生，待产生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中，定期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符合相关要求。监测结果表明：

##### **1、废水**

项目无废水外排。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DA001）有组织废气 VOCs 最大监测浓度为  $1.65\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85\text{kg}/\text{h}$ ，其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II 时段标准限值要求；VOCs 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0.113\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 VOCs 排放厂界浓度限值要求（ $\leq 2.0\text{mg}/\text{m}^3$ ）；切割烟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可知，颗粒物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0.367\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最高允许排放速率的限值（ $1.0\text{mg}/\text{m}^3$ ）。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2#、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4.0\text{dB}(\text{A})$ - $58.1\text{dB}(\text{A})$  之间（1#、3#监测点位无监测条件），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下脚料（废铝合金、废玻璃）、废包装材料、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废胶桶、生活垃圾。

下脚料、废包装材料、废过滤棉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废胶桶，目前均未产生，待产生后收集暂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其暂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可接受。

## 六、验收结论

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5000 套新型铝合金门窗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项目建设无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或山东省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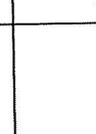
- 1、后期根据环保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环保设备的升级更换。
- 2、健全环境风险防范管理体系，加强应急演练工作，确保在发生污染事故能及时、准确予以处置，减少污染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3、进一步加强厂区及周边绿化，减轻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  
新建年产 45000 套新型铝合金门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2 年 5 月 18 日

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5000 套新型铝合金门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聊城鼎胜新型门窗有限公司	总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唐永顺	聊城大学	副教授		专家
	刘道辰	聊城大学	副教授		专家